

平安數字銀行 x 3 香港/3SUPREME

新客戶專享 HK\$400 現金回贈推廣（「推廣」）之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由 2026 年 9 月 7 日至 2026 年 11 月 30 日，包括首尾兩日或由平安數字銀行(國際)有限公司（「**本行**」）酌情決定的其他日期（「**推廣期**」）。推廣期分 2 個階段進行：第 1 階段為 2026 年 9 月 7 日至 2026 年 9 月 17 日（「**階段 1**」），第 2 階段為 2026 年 9 月 18 日至 2026 年 11 月 30 日。
2. 個人客戶須符合以下所有條件（「**合資格條件**」）方可享 HK\$400 現金回贈（「**現金回贈**」）：
 - (a) 於推廣期內作為新客戶（於推廣期前從未持有任何本行賬戶）（「**合資格客戶**」）使用指定推薦碼「**3HKPA**」成功開立本行儲蓄賬戶（「**合資格賬戶**」）；及
 - (b) 於推廣期內經 3 香港/3SUPREME 門市或銷售熱綫(i)啟動(新上台) 3 香港/3SUPREME 指定 5G 月費計劃；或 (ii) 完成 3 香港/3SUPREME 指定 5G 月費計劃續約程序；或 (iii) 升級至 3 香港/3SUPREME 指定 5G 月費計劃（各稱「**指定月費計劃**」），並符合相關合約期要求，且於啟動、續約或升級該指定月費計劃時持有有效香港身份證或往來港澳通行證；及
 - (c) 於 2027 年 3 月 31 日或之前（「**購買期**」），於 3 香港/3SUPREME 成功購買指定型號手機（「**指定手機**」）。
合資格客戶於上述第 2(b)條及第 2(c)條所登記之姓名，必須與於本行登記之合資格賬戶姓名完全相同。
3. 推廣期內，合資格客戶成功開立合資格賬戶後，將會獲得 HK\$400 現金回贈二維碼（「**二維碼**」）。二維碼將直接存入合資格客戶之本行手機應用程式內（可查看「我的」>「優惠券」）。獲得二維碼後，合資格客戶須：(i)於推廣期內於 3 香港/3SUPREME 門市或銷售熱綫新上台、續約或升級指定計劃並同時出示或使用二維碼，(ii)於購買期內成功購買指定手機，並(iii)須符合上述第 2 條所有合資格條件方可享現金回贈。
4. 於階段 1 預訂指定手機之合資格客戶可同時額外專享豁免 HK\$500 預付金額優惠（「**預付優惠**」），以及享受 3 香港/3SUPREME 屆時推出的指定手機優惠。此等優惠受 3 香港/3SUPREME 的相關條款及細則約束。
5. 合資格客戶持有二維碼並不等於可獲得現金回贈。如合資格客戶持有二維碼但不符合第 2 條所述的所有合資格條件，將不得獲取現金回贈及/或預付優惠。
6. 推廣名額有限，先到先得，額滿即止。
7. 推廣期內，每位合資格客戶只可享現金回贈及預付優惠一次。
8. 有關二維碼、現金回贈及預付優惠不可兌換現金、禮券/現金券或其他貨品/服務及不得轉讓予第三者使用。
9. 現金回贈將於 2027 年 5 月 31 日或之前自動存入合資格客戶之合資格賬戶內。

10. 合資格客戶之合資格賬戶於現金回贈發放時必須維持有效、未被取消或關閉、且維持良好狀況方可享現金回贈。
11. 本行有唯一及絕對酌情權，根據本行及 3 香港/3SUPREME 持有的記錄，決定合資格客戶是否滿足合資格條件。本行及 3 香港/3SUPREME 持有之記錄在發生任何分歧時將屬最終及具決定性。
12. 本行對合資格客戶是否可同時享有此推廣及本行其他推廣優惠保留絕對酌情決定權。
13. 本行並非 3 香港/3SUPREME 提供之產品及/或服務的供應者，並不會因未能提供或履行相關產品及/或服務負上任何責任或作出任何保證。本行不會對 3 香港/3SUPREME 的貨品、服務或其所提供的資料之質素、供應或準確性作出任何陳述或保證，亦不會就 3 香港/3SUPREME 的貨品 服務或其所提供的資料所引起或與其有關的所有事宜負上任何責任。如對產品及/或服務有查詢、糾紛或投訴，將由 3 香港/3SUPREME 負責。
14. 如有任何懷疑濫用、誤用或違反本條款及細則之行為，本行保留權利取消合資格客戶獲得現金回贈或向該合資格客戶賬戶收取現金回贈之相應價值，恕不另行通知。
15. 本推廣之所有條款及細則以及本推廣之其他細則均由本行酌情釐定。本行保留唯一及絕對酌情權，以決定此推廣是否適用於任何合資格客戶。若有任何與此推廣相關的爭議，本行的決定為最終及具約束力。
16. 本行及 3 香港/3SUPREME 保留隨時在不需要給予通知的情況下修訂、更改或終止本推廣或更改本條款及細則（包括但不限於更改推廣期及購買期）之權利。本行及 3 香港/3SUPREME 對任何相關修訂、更改或終止不承擔任何責任。
17. 本條款及細則的中文版本僅供參考。如中英文版本之間有任何不一致，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18. 參加本推廣即表示客戶已閱讀、理解並同意受本條款約束。
19.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本行 24 小時顧客服務熱線：+852 3762 9900。
20.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管轄，並按其作為法律詮釋。
21. 除合資格客戶及本行外，任何人士不得根據香港法例第 623 章《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其利益。
22. 本推廣只適用於 3 香港/3SUPREME 指定月費計劃及指定手機，而 3 香港/3SUPREME 之產品及/或服務受其條款及細則約束。如有疑問，請向 3 香港/3SUPREME 職員、致電 3 香港銷售熱線 1032 或 3SUPREME 銷售熱線 +852 31668866，或瀏覽 3 香港網站 www.three.com.hk 或 3SUPREME 網站 www.supreme.vip 查詢詳情。
23. 本推廣及條款及細則須受有關產品、優惠或服務之條款及細則所約束，包括本行個人銀行服務條款及細則（「服務條款」）。如有關產品、優惠或服務之條款及細則（包括服務條款）與本條款及細則不一致，概以本條款及細則為準。